

我省增招2500余人

# 今年本科一批A段计划招生3.7万

生活报讯 (记者吕晓艳) 20日,记者从最新发布的《2021年黑龙江省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中了解到,今年本科一批次(A段)在我省录取高校为360余所,计划招生3.7万余人,比去年增加2500余人,其中理工类3.1万余人,文史类6300余人。

在本科一批次(A段)的高校招生中,北京大学在我省招生人数不变,理工类招生17人、文史类招生16人。今年北京大学医学部增设英语专业招生代码,招生3人,原北京大学医学部理工类专业招生14人。清华大学招生36人,其中理工类招生34人,比去年增加4人,文史类招生人数不变,招生2人。

哈尔滨工程大学招生597人,其中理工类招生539人,文史类招生58人。

东北林业大学招生人数749人,比去年增加15人,其中理工类招生630人,文史类招生119人。

哈尔滨医科大学招生605人,比去年增加5人,其中理工类招生555人,文史类招生50人。

哈尔滨师范大学招生人数为2651人,比去年增加97人,其中理工类招生1636人,文史类招生1051人。

黑龙江大学招生人数为3629人,其中理工类招生2613人,文史类招生1016人。

## 香港、澳门共19所高校在我省单招

生活报讯 (记者吕晓艳) 20日,记者从最新发布的《2021年黑龙江省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中了解到,在2021年我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中,香港13所高校、澳门6所高校在我省进行单独招生。

香港13所单招高校:香港大学、香港理工大学、香港科技大学、香港浸会大学、香港岭南大学、香港教育大学、香港公开大学、香港演艺学院、香港树仁大学、珠海学院、东华学院、香港恒生大学、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学院。

报考香港13所单招高校的考生在高校规定时间内直接在高校网站上报名和填报志愿。省招考院在6月30日前将考生的高考成绩、我省各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提供给有关高校。高校根据考生高考成绩和高校有关要求进行录取并发放录取通知书。被澳门6所单招高校录取的考生同时可被内地高校录取,由考生自主选择录取高校。

根据考生高考成绩和高校有关要求完成录取工作,并将录取名单报至省招考院。凡被香港13所单招高校录取并经本人确认就读的考生,不再参加内地高校录取。

澳门6所单招高校:澳门大学、澳门科技大学、澳门城市大学、澳门理工学院、澳门旅游学院、澳门镜湖护理学院。

报考澳门6所单招高校的考生在高校规定时间内在高校网站上报名和填报志愿。省招考院于6月30日前将考生的高考成绩、我省各批次录取控制分数线提供给有关高校。高校根据考生高考成绩和高校有关要求进行录取并发放录取通知书。被澳门6所单招高校录取的考生同时可被内地高校录取,由考生自主选择录取高校。

上海交通大学招生18人,其中理工类招生16人,比去年增加5人,文史类招生2人,比去年增加1人。

哈尔滨工业大学校本部招生783人,其中理工类招生723人,

## 高考志愿填报 这样做

生活报讯 (记者吕晓艳) 20日,记者从最新发布的《2021年黑龙江省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中了解到,考生填报高考志愿时,一定按照这些步骤进行填报。

1.登录黑龙江省招生考试信息港,进入“网报中心”选择“2021年黑龙江省高考网上填报志愿入口”,进入网上填报志愿考生必读页面。

2.认真阅读网上填报志愿考生必读,点击“已阅读考生必读”,进入网上志愿登录页面。

3.输入账号、密码、验证码,进入网报系统。首次登录网报系统时,系统提示强制修改初始密码,按照系统提示修改密码后,进入网报页面。

4.选择批次,进入批次填报页面,选择填报院校及专业。

5.点选“下一步”,认真核对填写的志愿信息。

6.点选“保存”后,系统将提示“某某批次录取院校志愿保存并提交志愿成功”,点选“确定”完成操作。系统返回到批次列表页面。

7.继续选择想要填报的批次,重复第4、5、6步操作。

8.完成填报后,点击“志愿总览”或“查看已填报志愿”查看并打印已填报信息。



## 查询高考成绩 可通过这6种方式

生活报讯 (记者吕晓艳) 20日,记者从最新发布的《2021年黑龙江省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计划》中了解到,我省高考成绩将于6月24日左右发布,考生可通过6种方式查询。

黑龙江省招生考试信息港

(<http://www.lzk.hl.cn>)“龙招港”微信公众号(微信号:[hljzlk](http://hljzlk))

省联通公司云平台:(<http://gk.5jiaoyou.cn/JWWebGaokaoNew/index/init>)

黑龙江省教育厅官方网站(<http://jyhlj.gov.cn>)

省移动公司云平台:(<http://gk.ai/campus.cn>)

黑龙江省教育厅微信公众号(微信号:[hljsjyt](http://hljsjyt))

事关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 部分考试科目名称有调整

生活报讯 (记者吕晓艳) 记者从省教育厅获悉,自2021年6月起国家将对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小学社会等学科名称进行相应调整。

小学面试科目中,“小学社会”调整为“小学道德与法治”。

初级中学笔试科目中,“思想品德

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调整为“道德与法治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初级中学)”。

初级中学面试科目中,“思想品德(初级中学)”调整为“道德与法治(初级中学)”。

上述考试科目名称调整后,在新的

考试大纲颁布之前原科目考试大纲仍然适用,考生已通过且在有效期内的科目成绩仍然有效。已参加2021年上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的考生,面试科目名称、考试合格证明中相应有关信息以及教师认定任教学科名称将使用调整后的名称。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告如下:

本人 甲 爱 云 , 身 份 证 号 230104195109122623, 承租道外区十五道街38号3单元5层4号单位房屋, 使用面积132.1平方米,产权单位黑龙江铁路房产管理有限公司。本人现持有租赁证、公证书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单户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无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债务纠纷,所提供的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88973312

本人 隋 欣 , 身 份 证 号 230104198405090412, 原承租哈医大附属新区新村街1号1栋3单元1层3号没有住房,使用面积26.4平方米,产权单位为公司有住房管理二处分公司。该房屋2010年房改被拆迁,拆迁安置地为陶瓷小区B区1期1单元15层2号。本人现持有拆迁协议、搬迁验收单、承租证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单户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债务纠纷,所提供的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88973312

根据市委、市政府有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承租权公告如下:

本人 王 明 , 身 份 证 号 230104196707114118, 原承租道外区海员街三十二街区丙内3号3单元3层2号公寓住房,使用面积29.7平方米,产权单位为有房产经营管理中心道外公司。该房屋2010年房改被拆迁,拆迁安置地为陶瓷小区D区16栋1单元21层1号。本人现持有拆迁协议、搬迁验收单、承租证、证明等相关材料对房屋属于单户部分进行房改买卖,本人承诺该房屋属无争议,无任何法律债务纠纷,所提供的材料均真实有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现面向社会公示,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道外区人民政府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电话:88973312

本人 张晶 由于保管不善,遗失绥化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开具的收据4张,收据内容为租金保证金、物业费保证金、押金,共计金额为1001.1元。本人声明在诉讼时效内非本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向绥化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申请退款无效,该收据所产生的任何权责均与绥化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无关。

本人 梁 立 志 , 身 份 证 号 210725197004101937, 现为香坊区动源二街11号18单元18栋4单元旁平房一户无证房屋使用人。该房屋位于哈平路安顺街棚改项目征拆范围内。房屋建筑面積19.25平方米, 赠号AB2-74, 该房屋为本人所有,产权人为本人。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房屋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责任,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哈尔滨市香坊区人民政府征收办公室,联系人:王立伟,电话:0451-82956747

根据市政府关于历史遗留不动产权登记的相关规定,现对以下房屋的不动产权所有人公告如下:

本人王立要坐落在哈尔滨市群力新区E16栋4单元3层1号房屋的使用人,该房屋用途为住宅,建筑面积52.28平方米。该房屋的所有人王立要已将该房屋出租给赵立付本人,由本人实际占有。房屋拆迁协议书编号A01200010106,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无产权纠纷,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后果和法律责任。

根据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异议登记机构共同到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事务中心群力分中心办理登记,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哈尔滨市不动产登记交易事务中心群力分中心。

哈尔滨好民房屋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道里区群力第六大道356号,联系电话:0451-84315634

哈尔滨好民登记交易中心群力分中心:0451-85986641。

本人 徐 辉 , 身 份 证 号 232303197704272429, 为松北区浦润灯塔村砖瓦厂住宅(哈尔滨市房屋所有权证)证号哈建字第10-1-394号,房屋建筑面積51.68平方米,其中所有权证面積28.4平方米,航拍23.28平方米,所有权证面積夏喜(夏喜)所有,由于该房屋已动迁,现寻找该房屋的夏喜(夏喜)及其家人(房屋买卖双方已签署协议,请于见报后15日内联系本人)。

本人自愿承诺:该房屋已为本人所有,产权无争议,如本人承诺与事实不符,因该房屋发生任何纠纷由本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承诺人:徐辉

电话:15802498563 日期: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1日,徐辉登报声明夏喜(夏喜),特此更正,夏喜,夏喜。

夏喜(夏喜)

夏喜(夏喜)